

**扶贫委员会**  
**地区为本扶贫工作专责小组**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一日会议**  
**讨论撮要**

扶贫委员会地区为本扶贫工作专责小组已于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一日举行第一次会议。

**议程第(1)项 — 地区为本扶贫工作专责小组的工作计划**

2. 委员经过讨论后，同意有关成员、运作模式、职权范围的安排，以及逐步订出工作计划。此外，委员备悉专责小组会跟进扶贫委员会所进行的地区就业援助研究的建议 / 结果。委员亦讨论在考虑三个试点地区，即天水围、观塘和深水埗的经验后，如何进一步落实地区为本扶贫工作。

**议程第(2)项 — 可持续的扶贫措施为地区提供额外拨款 — 专责小组文件第 1/2006 号**

3. 委员讨论就落实可持续的扶贫措施为地区提供额外拨款的拨款原则和机制，并通过扶贫委员会文件载列的主要拨款原则。委员亦同意在计划推行的首半年，采用集中资源安排去分配拨款。期后，专责小组会检讨这安排，并会研究继续沿用这模式还是采用另一个分配拨款的模式。

委员会秘书处  
二零零六年一月